

证券代码：002716

证券简称：金贵银业

公告编号：2021-091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0月23日以电话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于2021年10月28日在郴州市苏仙区白露塘镇福城大道1号金贵白银城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共3人。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雷蕾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审议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内容：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刊登于2021年10月29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会议审议并通过了该议案。

(二)《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内容：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聘用期一年，相关费用由经营管理层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聘任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刊登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会议审议并通过了该议案。

特此公告。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10 月 29 日